

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载重吨半潜运输船项目  
船舶建造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SCFA00000111794

招标人：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 9 月 20 日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 一、招标条件             | 1  |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  |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2  |
| 四、建造周期要求           | 2  |
|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 2  |
|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 3  |
| 七、评标               | 3  |
| 八、联系方式             | 3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4  |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
| 一、总则               | 5  |
| 二、招标文件             | 9  |
| 三、投标文件             | 10 |
| 四、投标               | 13 |
| 五、开标               | 14 |
| 六、评标               | 15 |
| 七、合同授予             | 16 |
| 八、纪律和监督            | 17 |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19 |
| 一、评标方法             | 19 |
| 二、评审标准             | 19 |
| 三、评标程序             | 19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1 |
| 一、船厂建造合同           | 21 |
| 第五章 船舶技术规格及相关要求    | 22 |
| 一、船舶技术规格           | 22 |
| 二、建造周期             | 22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 23 |
| 格式 1: 投标书格式        | 23 |
|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24 |
| 格式 3: 资格证明声明函格式    | 25 |
| 格式 4: 信用承诺书        | 26 |
| 格式 5: 开标一览表格式      | 28 |
| 格式 6: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 29 |
| 格式 7: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 30 |
| 格式 8: 建造业绩表        | 32 |
| 格式 9: 投标分项价格表      | 32 |
| 格式 10: 问题澄清通知      | 33 |
| 格式 11: 问题的澄清答复     | 34 |
| 格式 12: 中标通知书       | 35 |
| 招标文件附件             | 36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新建 65000 载重吨半潜运输船壹艘，本项目详细设计工作已委托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八研究所承担，项目建设资金已落实，已具备船舶建造招标条件。现通过“中交招采网”（<https://zjzcw.iccec.cn/>）线上公开招标，国内具有半潜式运输船或类似项目建造经验的企业均可通过上述系统参加投标，邀请各意向单位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中标人将与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指定所属境内公司、指定所属境外注册的 SPV 公司签署船舶建造及交付合同。

按照本招标公告第二条第 2 款要求，招标人或其指定所属境内公司可按照国内贸易价格体系与中标人签署船舶建造及交付合同（内贸）；招标人所属境外注册的 SPV 公司可按照国际一般贸易出口退税价与中标人签署船舶建造及交付合同（外贸）。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时，向中标人明确签约价格体系与合同贸易类型。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概况：本船定位为一艘高端、绿色、智能高效船舶，技术水平达到国际领先。本船为一艘采用三岛式、钢质、全焊接、短艏楼和方型船艏船型，具备 DP2 动力定位功能，全电力推进的自航半潜运输船。主船体为双甲板、双层底，艏部左右舷各设一个可拆移动式浮箱。本船主要用于非自航工程船舶或海工货物的远距离调遣。能够承担中小型 LNG 终端、自升式平台、主流型号的半潜式钻井平台、油气上部组块、油气生产平台（如圆筒形 FPSO）、SPAR 平台、浮式风机基础、海上升压站等大型结构物的运输。本船按 CCS 规范设计，在 CCS 的监督下建造，本船挂方便旗或香港旗，无限航区。

船舶的主要尺度及参数如下：

|        |            |
|--------|------------|
| 船体总长   | ~228.0 米   |
| 两柱间长   | 223.2 米    |
| 型宽     | 48.0 米     |
| 型深     | 14.0 米     |
| 设计吃水   | 9.5 米      |
| 满载吃水   | 10.6 米     |
| 最大下潜吃水 | 29.0 米     |
| 载重量    | ~65000 吨   |
| 定员     | 50 人       |
| 最大试航航速 | 不低于 14.0kn |

|        |          |
|--------|----------|
| 服务航速   | ~13 kn   |
| 动力定位等级 | DP-2     |
| 续航力    | 18000 海里 |
| 自持力    | 60 天     |

— 其他详细技术参数见招标文件附件中的技术规格书

## 2. 招标内容：

建造及交付壹艘 65000 载重吨半潜运输船。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船舶的生产设计、制造、设备和材料采购、设备安装、设备调试、系泊试验、航行试验、潜浮试验、检验和取证、提交完工图、缺陷处理，直至最后交付使用的完整性工程，并提供伴随服务等。

本项目招标要求投标人分别按照国内贸易含税价、国际一般贸易出口退税价两套价格体系提交报价。国际贸易出口退税价按照“半潜式运输船”的出口品名、壹艘整船以国际一般贸易出口，按照现行海关出口管理办法及现行税法免（抵）退相关管理规定，由投标人自行办理出口退税的条件进行测算。

评标时招标人有权自主选择任一价格体系为主进行评标，在此情况下另一价格体系可作为对主评标价格体系进行必要的折算修正参照。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主体资格、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技术与生产能力以及证明其在近 5 年内（自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不少于 1 项同类或相似项目的建造业绩。

## \*四、建造周期要求

签订建造合同后 24 个月或主发电机组到厂后 10 个月内交船，以上述时间较短者为准。

##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9 月 20 日 15 时至 2026 年 9 月 25 日 15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交招采网”（<https://zjzcw.iccec.cn/>）确认参与投标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1 已在网并且已通过招标人层级供应商或已增加招标人为合作单位的供应商、上级供应商可直接报名参与。

5.2 在网平级单位供应商未增加招标人为合作单位需进行合作意向申请通过后报名参与。

5.3 未注册中交招采网系统的单位需进行注册，推荐单位或合作意向单位选择招标人，审核通过后方可报名参与。

##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3 日 15 时整, 请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上传“中交招采网” (<https://zjzcw.iccec.cn/>), 并将纸质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纸质投标文件的报价与网上填报报价应一致, 不一致的投标作废标处理。对迟于上述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不予接受。

## 七、评标

招标人在收到投标书后按时进行公开开标, 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评标。评标结果将书面通知投标人。

##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1088 号东方渔人码头国际中心 25 楼

联系人及电话: 李英武 13805352692

邱桓亭 13761349950

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0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1 1) | 招标项目名称               | 中交疏浚65000载重吨半潜运输船项目                             |
| 1.1 2) | 招标人                  | 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1.1 3) | 业主（船东）               | 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境内公司或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境外注册SPV公司 |
| 1.2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100%自筹资金                                        |
| 1.3    | 招标范围                 | 壹艘 65000 载重吨半潜运输船的建造及交付                         |
| 1.4    | 投标人资质<br>条件、能力、信誉    | 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 1.4 1)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2.2    | 招标文件澄清<br>发出的形式      | 通过中交招采网发出和答复                                    |
| 3.1    | 近三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2023年至2025年                                     |
| 3.2 8) | 最高投标限价               | 无                                               |
| 3.3 1) | 投标有效期                | 120天                                            |
| 3.4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3.5 2)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br>情况的时间要求 | 近5年内（自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
| 3.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4.1 4) | 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地点           | 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1088号东方渔人码头25楼                        |
| 4.2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电子投标和纸质投标同时进行                                   |
| 4.2 1)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6年10月13日 15:00时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br>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 7.6 1) | 履约保证金                | 有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见合同条款：                              |

## 一、总则

### 1.1 招标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目的是为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境内或境外注册 SPV 公司新建壹艘 65000 载重吨半潜运输船。

- 1) 项目名称：65000 载重吨半潜运输船建造项目
- 2) 招 标 人：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 业 主（船东）：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境内公司或  
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境外注册 SPV 公司
- 4) 地 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1088 号东方渔人码头国际中心 25 楼
- 5) 联系人及电话：李英武 13805352692  
邱桓亭 13761349950

###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船东 100%自筹资金。

###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质量标准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标准等详见招标文件及附件。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合格的投标人

- 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船东方的国内船舶制造船厂。
- 在投标期间遵守中国法律、法规。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注册，并正常运营状态且完整存续。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未处于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标限制的专业范围及期限内。

#### 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董监高关联关系的；
-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 被列入中交集团黑名单系统的投标人，禁止期内不得参与对应层级及下属招标人的招标活动。
-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序号   | 条件项   | 具体要求                                            | 证明材料      |
|------|-------|-------------------------------------------------|-----------|
| 1.1  | 企业性质  |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船舶制造”或“金属船舶制造”；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分公司、项目部不得投标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1.2 | 制造商身份 | 投标人须为实际建造方，不接受代理商、经销商、贸易公司投标                    | 制造商直接投标声明 |

| 序号  | 条件项    | 具体要求                                                                                                                                                                        | 证明材料       |
|-----|--------|-----------------------------------------------------------------------------------------------------------------------------------------------------------------------------|------------|
| 2.1 | 资格业绩类型 | 近5年内（自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不少于1项同类或相似项目的建造业绩，具体要求如下：<br>（一）同类业绩：指自航半潜船或自航半潜起重船的建造项目，且单船载重量不低于3万吨；<br>（二）相似业绩：指甲板运输船、甲板驳、半潜驳、浮船坞的建造项目，且单船载重量不低于3万吨；<br>（三）认定规则：同类业绩优先认定；相似业绩由评标委员会综合判定。 | 按“2.3”要求提供 |
| 2.2 | 资格业绩数量 | 至少1艘                                                                                                                                                                        | 按“2.3”要求提供 |
| 2.3 | 证明材料   | 包括但不限于建造合同关键页（含合同名称、船舶类型、载重吨、签字日期）、交船证明、船级社证书等。上述材料须能清晰反映投标人为建造方、船舶类型及交付时间。在建项目不作为资格业绩，仅作为评分业绩计分（见评标办法）。                                                                    | 上述材料全套     |

| 序号  | 条件项     | 具体要求                                 | 证明材料                |
|-----|---------|--------------------------------------|---------------------|
| 3.1 | 生产场所完整性 | 设有适配本船的生产场所：生产场地、材料存放处所、仓库、生产车间、办公场所 | 场地布局图、照片            |
| 3.2 | 岸线长度    | 生产船厂的岸线长度应与本船建造相适应                   | 布局图、照片、岸线长度等参数说明/证明 |

|     |      |                                                                                                                                     |                             |
|-----|------|-------------------------------------------------------------------------------------------------------------------------------------|-----------------------------|
| 3.3 | 权属要求 | 上述生产场所可为投标人自有或租赁。<br>自有的，提供不动产权证复印件；<br>租赁的，须提供覆盖本项目建造合同全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船舶交付）的有效租赁合同及权属人出具的同意使用书面证明。租赁合同剩余有效期限不足本项目建造合同约定交船期的，视为不满足要求。 | 不动产权证复印件<br>或租赁合同+权属人同意使用证明 |
|-----|------|-------------------------------------------------------------------------------------------------------------------------------------|-----------------------------|

| 序号  | 条件项      | 具体要求                                                                                                                                                          | 证明材料                        |
|-----|----------|---------------------------------------------------------------------------------------------------------------------------------------------------------------|-----------------------------|
| 4.1 | 船台/干船坞配置 | 设有满足本船建造的船台/干船坞                                                                                                                                               | 船台/干船坞布局图、照片                |
| 4.2 | 权属要求     | 本船须在投标人自有或租赁的船台/干船坞完成搭载建造。<br>租赁的，须提供覆盖本项目船台/船坞搭载周期（自分段搭载至船舶下水）的有效租赁合同及权属人同意使用书面证明；租赁合同剩余有效期限不足搭载周期的，视为不满足要求。                                                 | 不动产权证复印件<br>或租赁合同+权属人同意使用证明 |
| 4.3 | 尺寸适配     | 船台/干船坞陆地耐压部分的长度、宽度、耐压强度应与本船船长、船宽、空船重量相适应                                                                                                                      | 船台/干船坞技术参数表                 |
| 4.4 | 配套能力     | 船台/干船坞须具备与本项目相适应的吊装能力和其他条件                                                                                                                                    | 说明文件、吊车证书、照片                |
| 4.5 | 搭载承诺     |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下列节点：<br>（1）合同签订后不超过（XX）个月内启动船台/干船坞分段搭载；<br>（2）自首个分段搭载至船舶下水不超过（XX）个月<br>上述节点为投标人根据自身建造能力所作承诺，中标后列入建造合同中。因中标人原因导致上述节点延迟，每延迟一周按合同总价的（0.05%）支付违约金。 | 搭载承诺函                       |

| 序号  | 条件项    | 具体要求                                     | 证明材料              |
|-----|--------|------------------------------------------|-------------------|
| 6.1 | 项目负责人  | 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副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主管船舶建造项目管理五年以上       | 职称证书复印件+工作简历+社保证明 |
| 6.2 | 专业技术人员 | 须设有独立技术部门，配有覆盖船体、轮机、电气等专业的高级及中级专业技术人员    | 人员清单及证书复印件        |
| 6.3 | 焊工资质   | 船舶焊工应持有船舶检验部门颁发的船舶焊工证书，证书数量、证书等级应与本船建造适应 | 不少于 50 张焊工证书复印件   |

| 序号  | 条件项     | 具体要求                         | 证明材料  |
|-----|---------|------------------------------|-------|
| 7.1 | QHSE 体系 | 在有效期内的经国家认证认可机构颁发的 QHSE 体系证书 | 证书复印件 |

| 序号  | 条件项  | 具体要求                                 | 证明材料       |
|-----|------|--------------------------------------|------------|
| 8.1 | 财务状况 | 近三年（2023 年-2025 年）不得连续亏损             | 近三年审计报告复印件 |
| 8.2 | 信用记录 |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
| 8.3 | 在手订单 | 须提交当前在手订单及坞期/船台排布表，证明有能力在要求时间窗口内安排建造 | 坞期/船台排布表   |
| 8.4 | 安全资质 | 近三年无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 自我声明       |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无义务和责任承担并偿付投标人因参加此次投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或准确翻译。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投标预备会

本次招标不召开投标预备会，对投标人提出的答疑均采用网上澄清的方式。

投标人如有答疑需求，须在招标截止日前 5 天即最迟在 2026 年 10 月 8 日 24:00 前提出；招标人应在收到答疑需求后 3 个工作日内回复，并向所有投标人公告。

### 1.10 响应和偏差

- 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可能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标的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相关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 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 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1.11 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

- 1) 本次招标将对中交集团及招标人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内的市场主体实施全面禁入或者重点监管措施。
- 2) 在本次招标及后期执行合同过程中,存在各种不廉洁、不诚信行为,以及被人民法院或行政机关认定存在严重失信行为或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将根据情节严重程度实施1年、3年或永久禁入惩戒。
- 3) 信用承诺书  
根据中交集团暨中国交建合作单位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管理办法,投标人在投标时需提供附件格式中的《信用承诺书》。

## 1.12 招标形式

采用在“中交招采网”(https://zjzcw.iccec.cn/)发布招标的形式进行。根据中国交建招采过程管理及控制文件要求,严格遵照国家招投标管理、中国交建重大装备采购管理的各项规定,参照国内公开招标的具体程序实施。

## 二、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共六章,以及若干附件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见附件1)
- 第五章 船舶技术规格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 附件1 船厂建造合同格式
  - 附件2 投标分项报价表
  - 附件3 技术文件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文字描述有争议、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任何情况下,如需对招标文件提请澄清的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 2) 招标人对其在招标资料中所述投标截止日5天前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在招标资料中所述投标截止日3天前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根据相关投标人的延期申请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2)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1) 投标截止日 5 天前,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 招标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或完善, 并通知所有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 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将根据相关投标人的延期申请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 应按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 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过中交招采网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作出答复前, 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三、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书;
- 2) 开标一览表, 以及供唱标时使用的、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人资格证明的声明函
- 5) 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6) 近 3 年的经过审计的完整财务报表(含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7) 银行资信证明文件
- 8) 业绩清单和业绩证明材料
- 9)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10) 建造方案, 包括建造计划、重难点分析、建造生产设计能力介绍
- 11) 项目部人员职称证书、个人业绩证明、社保缴纳记录
- 12) 建造生产设计能力介绍(包括生产设计业绩)
- 13) 售后服务方案
- 14) 分项报价表
- 15) 商务偏差表
- 16) 技术偏差表
- 17)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料。
- 18) 投标人签认的技术规格文件及图纸资料(共 1 份, 另行装订)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 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投标报价

- \*1) 本项目投标报价，要求分别按照国内贸易含税价、国际一般贸易出口退税价提交报价。
- 2) 国际贸易出口退税价按照“半潜式运输船”的出口品名、壹艘整船以国际一般贸易出口，按照现行海关出口管理办法及现行税法免（抵）退相关管理规定，由投标人自行办理出口退税的条件，以国内贸易含税价为基准进行测算。
- 3) 上述两个价格任一缺失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4) 投标书、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均应载明国内贸易含税价及国际一般贸易出口退税价，以及投标人估算的整船出口退税税额。投标书、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应与附件2《投标分项价格表》的合计金额一致；如有不一致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原则予以修正。
- 5)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 6)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并不得作为对合同价格调整的依据。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书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
- 7)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范围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范围内的任意部分，否则，视投标人已完全阅读和理解招标文件及技术文件的全部要求，且其缺漏的内容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并不得作为对合同价格调整的依据。
- 8) 本次投标为固定总价（包括甲控乙采和联采设备）。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钢材、人工、燃料、电力等主要生产要素的价格波动风险及汇率波动风险由投标人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上述生产要素及汇率的波动风险。
- 9)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本条不适用）
- 10) 投标人投标文件由在中交招采网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及纸质投标文件共同组成。当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应以线上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 11) 主柴油发电机组（主机）及电气包为甲控乙采设备（具体见附件3）。投标人与招标人确定的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按下列规定将甲控乙采设备纳入投标报价和合同履行：
  - ① 甲控乙采设备按招标人在附件2《投标分项价格表》中给定的暂列价（含税）计入投标总价。投标人不得对甲控乙采设备的暂列价做任何更改。
  - ② 投标人不得对甲控乙采设备的价格、配置及供应商作任何调整、更换或偏离。
  - ③ 由中标人作为买方，按照招标人在附件2列明的价格、确认的配置及确定的供应商签订“甲控乙采”设备采购合同。

- ④ 甲控乙采设备按中标人与供应商的实际签约价格据实结算、多退少补。
- ⑤ 中标人负责支付采购合同款、跟进生产、催交货物、设备到货的验收、保管、安装、调试、系泊及航行试验配合和质保对接等全部履约工作，上述内容纳入船舶建造合同责任范围。

### 3.3 投标有效期

- 1) 投标有效期为 120 天。
- 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答复明确同意或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如有），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 3.4 投标保证金

本次招标不设投标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

本项目招标为资格后审。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的具体资格条件、能力要求及对应证明材料详见本招标文件第 1.4 款“投标人资格要求”。

### 3.6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递交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除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旁签才有效。
- 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 5) 投标文件中的电子文档除另有专项规定外均应为原件扫描件。

### 3.8 投标货币

本项目投标为人民币计价；国际一般贸易出口退税价价格体系下，招标人或其指定签约主体向中标人支付外汇人民币。

### 3.9 投标的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沟通语言使用中文。

## 四、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授权书、开标一览表、存有电子版本文件的U盘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 2) 投标人应提交一式四份纸质文件，包括一份正本投标文件，三份副本投标文件。另附一份签认的船舶技术规格文件分开装订。
- 3) 投标人应将本条1)、2)中规定的文件，完整封装在一个外层包装（外封）内，并在外封封口处应加盖密封章。
- 4) 内外封均应：
  - 注明项目名称、投标编号和“在2026年XX月XX日15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招 标 人： 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地 址： 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1088号东方渔人码头国际中心25楼
  - 联 系 人： 李英武 13805352692
  - 邱桓亭 13761349950
- 5) 内封上应标明“正本”“副本”“船舶技术规格文件（全套）”字样，并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 6) 如果外封未按本须知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招标人对误投、提前启封甚至拒收概不负责。
- 7) 投标人提交的U盘中应至少包括如下文件：
  - 投标文件彩色扫描件（PDF格式）
  - 可编辑的业绩清单
  - 可编辑的建造方案、计划及难点分析
  - 可编辑的技术负责人及项目部人员资质
  - 可编辑的建造生产设计能力介绍
  - 可编辑的投标价格分项价格表（EXCEL格式）
  - 可编辑的商务偏离表和技术偏离表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6年10月13日15:00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和纸质投标文件。招标人可以按投标须知规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2) 投标人通过“中交招采网”（<https://zjzcw.iccec.cn/>）上完成报价的录入，并按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完成全套投标文件彩色扫描件（PDF格式）的上传；并将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至规定的地址。

- 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平台系统会即时向投标人提示投标成功。
- 4) 逾期投标或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无法得到“中交招采网”(<https://zjzdw.iccec.cn/>)的支持，系统将予以拒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 5) 上传附件的投标报价与网上填报报价应一致，不一致的作废标处理；若存在其他内容不一致的，按 3.2.7) 规定执行。
- 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招标人。
- 2) 投标人提交的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如有）。
- 4) 从投标截止日至投标人在投标书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或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 五、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 2026 年 10 月 13 日 15:00 时，在开标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1088 号东方渔人码头国际中心 25 楼）通过中交招采网公开开标，开标前 1 个日历日招标人将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持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授权委托人）签到出席。开标时所有投标人代表应参加并确认本单位投标文件开标过程无异议，否则招标人有权否决投标人关于开标过程的异议。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开标时，招标人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一览表内容、价格变更声明，以及招标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核对纸质投标文件与线上系统中是否一致；
- 6) 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使用本人的电子印章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或开标留痕，系统自动生成开标一览表；
- 7) 开标结束。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或开标结束后统一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六、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 1) 评标由招标人依照有关法规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 2)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4)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本项目按照综合评分法评标。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及其细则对各投标人提交的报价及技术商务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打分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6.3 评标

- 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经排序的中标候选人短名单。

### 6.4 与招标人的接触

- 1) 除投标须知规定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投标有关事项同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接触。
- 2) 如投标人试图对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七、合同授予

###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将在招采系统中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 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综合评价最优的投标人是否有能力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
- 2) 授标决定时还将考虑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在招标期间是否有实质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其基础是审查投标人按照本须知规定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合适的其它资料。
- 3) 如果审查通过，评标委员会将把合同授予该投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评标委员会将拒绝其投标，并对其他的投标人能否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

### 7.4 定标

- 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
- 3) 招标人保留以下权利：在中标结果确定后、签署正式合同前，由招标人或其指定所属境内公司按照国内贸易价格体系与中标人签署船舶建造及交付合同（内贸）或  
招标人所属境外注册的 SPV 公司按照国际一般贸易出口退税价与中标人签署船舶建造及交付合同（外贸）。

### 7.5 中标通知

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6 履约保证金

- 1)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 10 日内，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 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7 签订合同

- 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如有）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 7.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或否决部分投标资格以后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的；
  -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 2) 按 7.8.1 规定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报有关部门备案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 八、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 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 第三章评标办法

###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本章规定的评标价格调整方法进行必要的价格调整，并按照经评审的评标分数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 二、评审标准

#### 2.1 评审分数

投标文件的综合评分将分为价格、技术和商务三大部分，评审分别按照价格、技术和商务三部分进行，其中价格部分为 60 分，技术部分为 30 分，商务部分为 10 分，总分 100 分。

#### 2.2 价格分

所有合格报价经依规调整后算术平均值将作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评标价格偏离评标基准价将扣除相应的价格评分。

#### 2.3 技术分

技术部分将综合考虑建造业绩、项目按期交付率、文件响应度、关键生产设备、建造方案及难点分析、生产设计经验与能力、项目组人员资质、质量体系、管理保证和售后服务等各项因素（权重从大到小）。

#### 2.4 商务分

商务部分评价将综合考虑投标人的文件响应度、交船期、财务状况，银行资信以及信用等级证明等各项因素（权重从大到小）。

### 三、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 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2)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次招标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3) 对于招标文件中加注星号“\*”重要的商务和技术条款（重要参数），投标文件中若不满足任何一条带星号“\*”的条款（重要参数）将导致废标。
- 4)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

例如适用法律、税及关税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5)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 6)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3.2 详细评审

- 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评标价格调整方法进行必要的价格调整，并编制“评标专家打分表”。
-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 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 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经评审后的分数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 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一、船厂建造合同

船厂建造合同格式请参见本招标文件附件 1

## 第五章 船舶技术规格及相关要求

### 一、船舶技术规格

本次招标船舶建造的技术规格文件请参见本招标文件附件 3，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船舶技术规格书
- 2) 图纸资料-含总布置图、横剖面图、电力系统总单线图
- 3) 主要设备明细表（舾装、舱室、轮机、电气、空调等）
- 4) 材料预估清单
- 5) 主要设备厂商表
- 6) 甲控乙采设备清单
- 7) 联合采购设备清单
- 8) 详细设计供图目录及计划

### 二、建造周期

本船建造应在建造合同签订后 24 个月或主发电机组到厂后 10 个月内交付，以上述时间较短者为准。

其中：

- 1) 建造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内提供主要设备认可资料
- 2) 建造方应确保在建造合同签订后 4 个月内正式开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格式 1: 投标书格式

# 投标书

致： 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船舶建造及交付的招标编号（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_\_\_\_\_份：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价格表
3.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4.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5.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在此，簽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7. 所附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标的物的总价为:

国内贸易含税价（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即内贸价格）

整船出口退税税额 (注明币种, 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出口退税税额)

国际一般贸易出口退税价(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即外贸价格)

8.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9.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0.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120 日历日。

11.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2.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 传 真: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 章: \_\_\_\_\_

日期:

格式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代理人身份证：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 格式 3：资格证明声明函格式

## 资格证明声明函

致：中交疏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截至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处于正常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被责令停业；
- （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 （3）企业近三年受到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
- （4）企业近三年内骗取中标等违规行为；
- （5）财产被接管或冻结；
- （6）企业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存在违法和不良记录；
- （7）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在“国家工商总局的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站（[gsxt.saic.gov.cn](http://gsxt.saic.gov.cn)）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8）以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违规行为。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 格式 4：信用承诺书

### 信用承诺书（样本）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供应商（分包商、服务商等）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提交的所有信息，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二）及时更新本单位信息，并对所提供信息的有效性负责。

（三）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项目单位提前告知的管理要求，开展交易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四）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发生弄虚作假、围标串标、恶意投诉、行贿、干扰交易活动等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自觉维护项目交易的良好秩序。

（五）守合同、重信用，诚信履约，自觉接受中交集团及项目单位、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自愿接受政府部门、中交集团及项目单位依法依规的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政府部门、中交集团及项目单位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七）已认可并遵守中交集团及项目单位关于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一处失信、处处受限”联合惩戒以及诚信廉洁共建共享等相关规定。

（八）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项目团队中无中交集团员工及其亲属（投标单位属于中交集团下属企业除外）。

（九）对项目单位的让利应放在明处，不得与项目单位员工就合同的谈判、签订、履行及违约责任追究等事项进行私下交涉。不得以回扣、酬金、佣金、奖励、津贴、兼职工资等名目，将让利转给项目单位员工及其亲属；不报销、不支付应由项目单位员工个人支付的费用；不提供交通工具、通信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不向项目单位员工及其亲属提供财物或者输送利益。不邮寄、赠送可能影响公平交易的礼品、礼金、消费卡（券）、有价证券、股权、股票、债券、其他金融产品、土特产、支付凭证、预付卡、电子红包礼券、房屋、车辆、古董等；不提供可能影响公平交易的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得为项目单位员工及其亲属经商办企业提供便利和优惠条件，不得为其就业、出国、旅游度假、婚丧嫁娶、子女上学、职务晋升、工作安排、购买或装修房屋、投资入股或者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不得以任何理由提供借款或者房屋和车辆借

用；不得以慈善公益捐赠、社会责任费用等名目，变相提供商业贿赂。

不得向项目单位员工打听涉及中交集团、项目单位的商业秘密；在中交集团、项目单位进行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调查时，有义务配合并提供证据材料。

其他廉洁要求（各单位自行增加）。

（十）本人已认真阅读和认可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5：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65000 载重吨半潜运输船       |      |     |
|----------------------|------|-----|
| 数量                   | 投标货币 | 交船期 |
| 壹艘                   | 人民币  |     |
| 国内贸易含税价：（小写）（大写）     |      |     |
| 整船出口退税税额：（小写）（大写）    |      |     |
| 国际一般贸易出口退税价：（小写）（大写） |      |     |

投标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除投标文件中应有此表外，还应按投标人须知 **4.1(1)**规定密封标记单独提交。

格式 6：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序号 | 招标文件<br>条目号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 注：1、投标文件应包含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2、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和服务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建造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明确具体参数值。

格式 7：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投标文件应包含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格式 8：建造业绩表

建造业绩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序号 | 船名 | 船东 | 船舶类型 | 业绩分类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交船日期 | 实际交船日期 | 项目状态   | 证明材料索引 |
|----|----|----|------|-------|--------|--------|--------|--------|--------|
|    |    |    |      | 同类/相似 |        |        |        | 已交付/在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 船舶类型按建造合同载明的船型填写；业绩分类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 1.4 款资格要求填写"同类"或"相似"，作为资格审核和评分计分依据。
- 2. 项目状态填写"已交付"或"在建"。已交付业绩须附建造合同关键页、交船证明或完工证书、船级社证书；在建业绩须附建造合同关键页（能反映船舶类型、载重吨）。
- 3. 证明材料索引栏填写对应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未标注索引或未附材料的业绩不予认定。
- 4. 每艘船舶填写一行，同一船舶不得重复填写。

投标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 注：1. 本表后须附相关证明文件。
2. 在建工程只需提供合同签订日期及合同交船日期。

## 格式 9：投标分项价格表

### 投标分项价格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附件 2 的格式，根据招标文件附件 3 逐一填报详细分项价格。否则，如投标人在分项价格表中出现遗漏、空白、重复或偏差，均视为投标人已完全阅读和理解招标文件及技术文件的全部要求，且已充分考虑其影响因素或者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价格中，并不得作为要求合同价格调整的依据。

格式 10：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格式

编号：

（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小组)，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        年        月        日        时前通过中交招采网提交。采用邮  
寄方式的，应在        年        月        日        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小组)  
年        月        日

格式 11：问题的澄清答复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评标委员会(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招标文件附件

附件 1 船舶建造合同格式（内贸）、船舶建造合同格式（外贸）

附件 2 投标分项价格表

附件 3 船舶技术规格文件